



清 《敏妃章佳氏》 收入《后妃傳》 清史館本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清 《世宗憲皇帝上諭八旗》 卷8 收入《四庫全書》 文淵閣寫本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怡親王、雍正皇帝以及內務府造辦處

陳國棟

怡親王允祥本來叫作胤祥，因避雍正帝諱而改名。雍正八年他過世後，皇帝下令恢復他的本名。就事實來說，他在康熙年間被書寫作胤祥，而當他活躍於雍正年間時，則被記錄作允祥。本文即隨場合所需，分別把他叫作胤祥或允祥。對他的兄弟們的名字寫法，也依循同樣的原則處理。

皇十三子時期的歲月

胤祥是康熙皇帝的第十三個兒子，生於康熙二十五年（二六八），比皇四子胤禩小八歲，比皇十二子胤禵小一歲，比皇十四子胤禛（後來的允禔）大兩歲。

胤祥的母親章佳氏（敏妃），滿洲鑲黃旗人，參領海寬之女，在康熙三十八年（二六九九）因病去世，當時胤祥才十四歲。皇帝賜她身後哀榮，

而皇十三子胤祉卻於喪期未滿百日即行薨頭。為此，皇帝革去胤祉的王爵，並將其護衛人員各鞭一百下。發佈的理由是不孝，但顯然是為了疼惜敏妃之故。胤祥有否因為生母的緣故而特別受到青睞呢？

皇八子胤禩的老師何焯在一封寫於康熙四十二年（一七〇三）左右的〈答友人書〉中曾經提到：「楊君國維，已分與十三殿下處讀書，亦如向

日山崙李公之局。昨選新庶常為各邸伴讀，聖明謂詩文皆無出楊君右，殿下又鍾愛者，將來遭際不可知。用九則適當其窮，已無所及。」這是否意味著在國有太子的情況下，胤祥也一度被懷疑有機會成為儲君呢？無論如何，如眾所知，胤祥在儲位之爭中未曾有不利於雍親王之舉，故而在雍正年間獲得保全與重用。

康熙皇帝曾經兩次大封諸子，第一次是在康熙三十七年（二六九八）三月，依長幼之序，只封到皇八子。胤祥當時年紀太小，不在受封之列。第二次大封諸子在康熙四十八年（一七〇九）十月，封到皇十四子。除已故者外，只有胤祥一人未受封。不過，成書於乾隆十七年（一七五二），蕭爽的《永憲錄》一書卻獨樹一幟地提到胤祥有「固山貝子」的封號，他指出：「胤祥，戊子（一七〇八）九月以舊東宮事波及，亦削貝子，後再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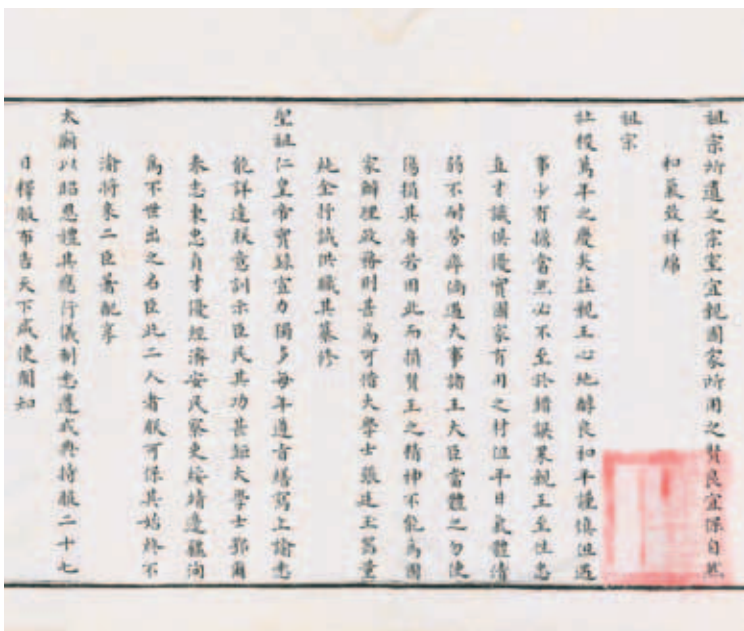
胤祥未受封，通行的說法是因為他被圈禁高牆。被圈禁的原因則與前一年廢黜太子胤礽有關。然而史料中真正講到胤祥被圈禁的，只有弘旺的《皇清通志綱要》一書。是書係康熙皇帝第八子胤禩的兒子弘旺所著。約完成於乾隆二十年（一七五五）之後。

胤祥被圈禁一事恐怕不是事實。雍正皇帝就親自說過：「怡親王前因二哥之事無辜牽連，一時得罪皇考，隨即鑿宥。」胤祥都被原諒了，怎麼還會被長期監禁呢？

事實上，在康熙五十年以前，胤祥還曾經屢駕巡幸，也曾經代替皇帝去奠祭剛過世的公主，又曾多次上過摺子向皇帝請安。康熙四十九、五十年（一七一〇～一七一）這兩年，他患了嚴重的疾病，留有有關病況及治療情況的報告。

康熙四十九年六月初十日，胤祉、胤祥與胤禛三名留守在京的皇子聯名向出巡塞外的皇帝送出請安摺，得回的硃批說：「朕體安。胤祥乃不大勤學忠孝之人，爾等若放任之，必在一處遇著他，不可不防。」皇帝的不滿顯示胤祥可以在北京城裏隨處走動。

也許就在經過皇帝訓誡以及大病一場之後，胤祥就韜光養晦了吧。他從此以後杜門家居，不與外事，也不涉入皇位繼承之爭。康熙五十年之後，胤祥就不再於檔案史料之中出現。他只有在某種情況下被間接提到，例如《雍正朝起居注冊》在雍正二年八月二十二日這天，記錄皇帝自道：「前歲在朕花園共請皇考之後，朕具飯召莊親王、公允禔看花，又曾召



清 《起居注冊》 雍正13年8月23日 黃綾本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誠親王，因病不至；又曾召恒親王、怡親王、果郡王；逮允禩出征時，亦曾屢次具飯召之。此外更無有也。」也就是說康熙晚年，胤祥曾經去過雍親王府邸吃飯。

在胤禛手下任事的兄弟們

雍正帝即位之後，在前數年間，對曾經捲入儲位之爭的兄弟們痛下殺手，搞得風聲鶴唳。能夠倖免於禍，甚至於還受到重用的兄弟，除了允祥之外，主要只有莊親王允祿與果親王允禮兩人。

允祿（一六九五～一七六七）排行第十六，與皇十五子胤禩、皇十八子胤禩同為康熙密妃所生。允祿曾經從義大利傳教士德理格（Teodorico Pedrini）學習西洋樂理，也曾提槍刺虎，可謂文武雙全。雍正帝即位後不久，就讓他去承襲順治皇帝之兄碩塞所傳承下來的爵位，成為莊親王；但從名分上來說，也就跟著失去了與皇帝本人的兄弟關係。

稍早，康熙六十一年十一月，雍正甫即帝位，即以允祿管理內務府總管事務。在雍正一朝，他長期擔任該職，成為非王公身分的內務府總管們的領導或上司。從相關檔案可見，允祿主要的工作是處理內務府核心機構七司三院的日常業務，觸及造辦處的場合倒不多。整體說來，雍正皇帝對允祿的表現頗為肯定。他在其遺詔中稱「莊親王心地醇良，和平謹慎。但遇事少擔當，然必不致於錯誤。」

允禮（一六九七～一七三八）排行第十七。生母是康熙帝的勤妃，鑲黃旗包衣陳希敏之女。雍正帝即位之初，其實對允禮心存芥蒂。《雍正朝起居注冊》雍正八年五月初九日記錄：雍正帝在怡親王甫過世之後，追述他的功績時說道：

朕御極後，隆科多奏云：「聖祖皇帝殯天之日，臣先回京城，果親王在內值班，聞大事出，與臣遇於西直門大街，告以聖上紹登大位之言，果親王神色乖張，有類瘋狂。聞其奔回邸第，並未在宮迎駕伺候。」等語。朕聞之甚為驚訝，是以差往陵寢處暫住以遠之。怡親王在朕前極稱果親王居心端方，乃忠君親上，深明大義之人，力為保奏。朕因王

別的確批，是這樣寫的：「奏摺內王號抬高不得，以後不可。此是你不知禮處，不必畏懼！」看來真的叫人害怕——原來李衛在奏摺中，將「皇上」兩字抬高兩格、「怡親王爺」抬高一格，皇帝責備他不合體制。雍正帝即使要做出寵信怡親王的樣子，也依然不忘提醒李衛（或其他人）：怡親王再怎麼重要，也只是「一名臣下而已」！

怡親王深明此理，因此他與皇帝相處，小心翼翼，避免皇帝有任何藉口毀了他。舉例來說吧。在他病得很重的時候，雍正帝多次表示「每欲親往臨視」。在他人或許認為這是個榮耀的機會，而允祥卻不肯讓皇帝御駕親臨，極力懇辭。為了不讓皇帝找理由來看他，他於「旬月間必力疾入見」，也就是說即使病勢不輕，只要起得了身，每一、二十天，他就去見皇帝一次。他深深知道「恃寵而驕」、稍稍逾越分寸，皇帝翻臉計較，下場必然淒慘！年羹堯不就是個活生生的例子嗎？允祥知道他只是皇帝的替身或分身，但謹守臣下的身分，做到任勞任怨的地步。他終究沒撐太久，在雍正八

言，特加任用。果親王之平和歷練、臨事通達，雖不及怡親王；而公忠為國，誠敬不欺之忱，皎然可矢天日。是朕之信用果親王者，實賴王之陳奏也。

允禮於雍正元年封果郡王，六年，晉封果親王。先後管理藩院及戶部三庫。雍正十二年，允禮奉命經理達賴喇嘛七世入藏事宜，並於沿途「巡閱諸省駐防及綠營兵。」雍正十三年回來後，郎世寧為他畫了張畫，允禮自己在畫上題了一首詩：「我行西南，馳驅萬里。蜀道既平，筇馬孔駁。聖德廣覃，天威咫尺。靡及有懷，瞻望無已。」乾隆即位，授總理事務大臣。乾隆三年（一七三八）病卒，只活了四十二年。

雍正年間的怡親王允祥

康熙諸子之較年長者，在雍親王即位之後，只有允祥、允祿、允禮三人日子過得還可以，而允祥最受重用，一下子就直接封親王，並且付予多項職務。允祥相當瞭解雍正皇帝的個性，他明白天威難測，也懂得明哲保身，謹守本分，臨淵履薄，總算能

年就辭別人世，得年僅四十五歲。不得永年，不能不說是過勞的結果吧。

允祥被交待處理的工作多如牛毛，皇帝當然心知肚明。《上諭內閣》雍正四年七月二十一日條記錄雍正帝的話說：「朕自即位以來，怡親王事朕，克殫忠誠，至純至恪，事事為朕實心辦理。而朕委任之處甚多，約略舉之，職掌之大而且繁者有九：議政關係機密；戶部掌領度支；三庫總理出納；興修畿輔水利，以厚民生；管領漢侍衛，以育人材；至於諸王子事務；舊邸之事務；以及督領圓明園八旗守衛禁兵；養心殿監理製造。鉅細事件，皆一人經畫料理。而怡親王公爾忘私，視國事有如家事，處處妥貼，能代朕勞，不煩朕心。……」承認允祥的分身角色與業務之繁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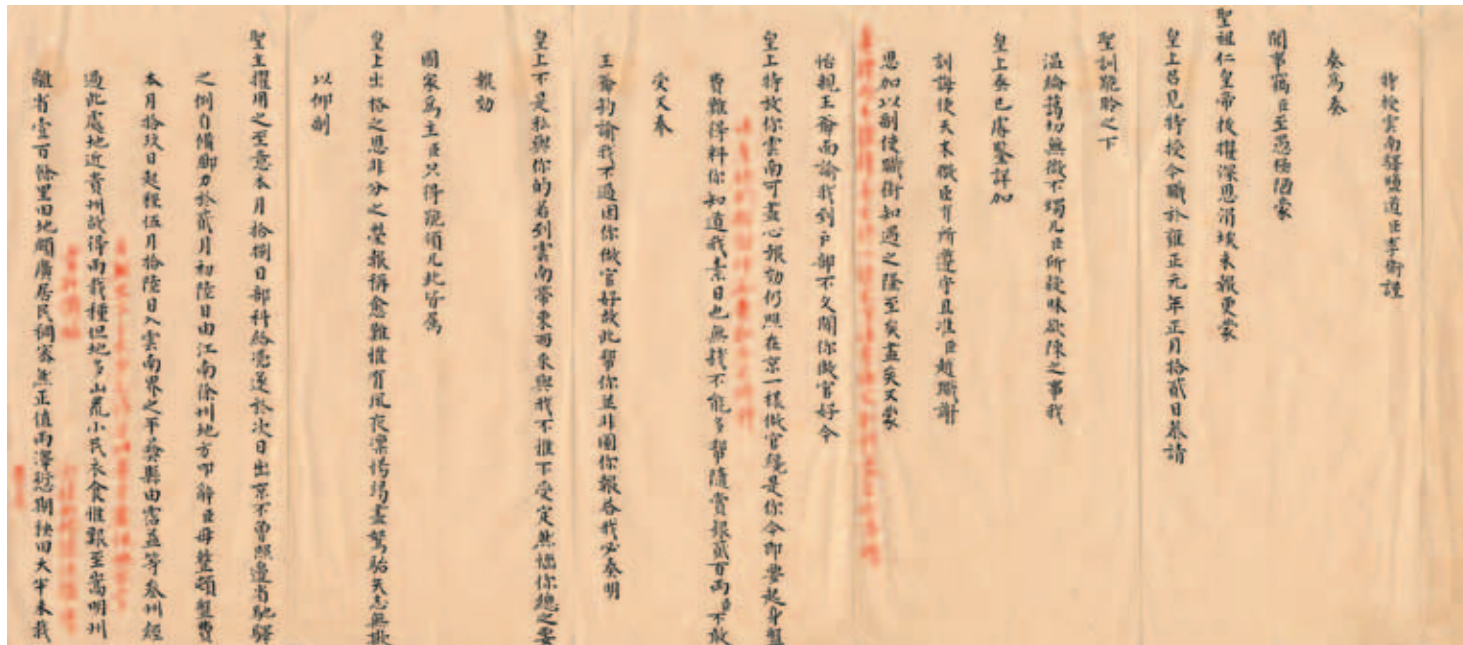
雍正皇帝交付給怡親王允祥去執行的重大工作有九件，無法在此小文中一一分析。只談其中之一的「養心殿監理製造」。這件事是指他負責帶領、監督、管理養心殿造辦處做活計的工作。必須注意的一件事是：允



清 《世宗憲皇帝上諭內閣》 卷46 收入《四庫全書》 文淵閣寫本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清 《朱子全書》 清康熙53年武英殿刊本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雲南驛鹽道李衛 《奏陳由京入滇所見情形摺》 雍正元年6月19日 故宮010696 局部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硃批第一條：奏摺內王號抬高不得，以後不可。此是你不知禮處，不必畏懼！

殿。……大廳的兩個耳房都是大間，約十三呎見方。我們進入左手一間，看見裏面滿是畫匠、雕刻匠、油漆匠。」若依《康熙朝滿文硃批奏摺全譯》的檔案資料推斷，其實在康熙十五年時，

養心殿早已有了工藝作坊。
養心殿位居紫禁城正中央乾清宮之西，屬於內廷（也就是皇帝與他的女眷、家人的生活空間）的一部分。康熙皇帝八歲即位，十六歲起入住乾

清宮東側的昭仁殿，以之為寢宮。不過，他在幾暇之餘，喜歡往養心殿跑。康熙皇帝本人無論是對工藝美術還是西洋科技，都有莫大的興趣，並且也喜歡親力親為。因此，他其實早在康熙三十年以前就已經設立養心殿造辦處。
光緒《欽定大清會典事例》云：「初制：養心殿設造辦處，其管理大臣官員無定額。設監造四人、筆帖式一人。康熙二十九年，增設筆帖式一人。三十年，奉旨：東暖閣裱作移在南裱房；滿弓弓箭匠，亦留在內。其餘別項匠作俱移出在慈寧宮茶飯房，做造辦處。」
一般的解讀都以康熙三十年為養心殿正式設立造辦處的起始年代。其實，「初制」兩字指的就是康熙三十年以前的狀況，當時已有官屬（設監造四人、筆帖式一人）；康熙二十九年時，在此員額之上，又多設了筆帖式一人。據此，在康熙三十年移到慈寧宮之前，當然已經有造辦處的組織。
正就是因為早在康熙三十年以前，養心殿就已經有了造辦處。因

祥負責「養心殿監理製造」，用的身分並不是內務府總管（即總管內務府大臣）或管理內務府總管事務的身分（如莊親王允祿），而是以怡親王的身分，直接管理造辦處事務。研究者李霞說「允祥的任職很多，也比較複雜。有時沒有職銜，僅以怡親王的身分辦事。」正就是指這種狀況。
雍正年間造辦處最高層級管理人員計有怡親王、莊親王、裕親王與信郡王幾位。特別值得注意的是莊親王允祿，他在雍正一朝長期擁有總管內務府大臣的職銜，但他個人卻很少介入造辦處的事務。至於裕親王廣靈與信郡王德昭實際上並沒有什麼表現。
武英殿與養心殿造辦處
在清宮文獻當中，「造辦處」一詞有兩種用法。其一是當成普通名詞來用，指任何成做活計的處所。清宮用詞的「成做」兩字，指的是製作、修復或者翻新；「活計」指的生活工具、生活用物或者工藝、美術作品。至於「造辦處」一詞的第二種意義則是指清宮的一種機構或制度——具體而言，就是指武英殿造辦處或者養心殿造辦處。

武英殿位於紫禁城西南區，屬於所謂的「外朝」。在康熙十九年（一六八〇）就正式成立「武英殿造辦處」。它的主要任務是編輯、刊印和裝幀書籍，但也從事周邊工具如筆、硯、墨條之類的製作。此外，還有一些其他作坊也依附於它，例如，硯作與珉瑯作就都原設於武英殿造辦處。它在雍正七年（一七二九）改名為武英殿修書處。
武英殿的主要管理者稱為「監造」或「總監造」，康熙朝人數最多時編有十二人。康熙年間知名的武英殿監造至少有以下數人：烏西泰、梅石鄂、錦貫（金觀）、陳喜增、申保、赫世亨、張常住、和素、李國屏、伊都立……等人。
養心殿造辦處正式成立的時間大致早於康熙三十年。在此之前若干年，養心殿周邊的耳房其實就已經有工匠在那裏製作器物。法國傳教士張誠 (Jean-François Gerbillon) 親眼觀察到那樣的事實，而於一六九〇年一月十六日在其私人日記中寫下：「我派人去請蘇霖神甫和我們一同回到養心



清〈唐英傳〉 清史館本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清〈海望傳〉 收入《國史大臣列傳正編》 卷120 清國史館本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此，當絕大多數作坊都從養心殿搬出，改設在慈寧宮茶飯房時，卻被稱作「養心殿造辦處」，也就是保持原來造辦處設在養心殿時的叫法。

從康熙三十二年至六十一年，前後三十年間，清宮新設了玻璃廠（設在紫禁城外、皇城內的蠶池口），直接劃歸養心殿管理；原屬武英殿的硯作及珫瑯作也陸續移轉給養心殿管理。養心殿負責管理造辦處的人員，除了玻璃廠在一開始時設有一名司員

（主事、員外郎或者郎中）管理外，主要的管理者仍是監造和筆帖式，只不過在時間的過程中，其員額有所調整而已。

雖然武英殿造辦處在雍正七年才正式改名為修書處，但在雍正年間，作為建制機構的造辦處幾乎早就單指養心殿造辦處一處。到康熙末年，武英殿中與修書無關的作坊都已改歸養心殿管理；而絕大多數養心殿造辦處作坊也都改設在造辦處所在的慈寧宮

他在雍正元年調任海望為內務府主事，到造辦處行走。不久，海望就成為允祥的左右手。

在行政組織架構下，造辦處為內務府所屬的一個單位。內務府的常態首長是內務府總管。雍正帝即位時，海章、董殿邦、伊都立與李英貴等數人為現任總管。這幾位總管卻在短期內分別離職、被調職或者去世。

雍正帝即位，任命的第一位新的內務府總管為噶達洪。噶達洪也寫作噶達鴻或噶達渾。他是康熙皇帝八子允禩生母良妃的兄弟，出身內務府辛者庫（官奴）。出任內務府總管之前，原本擔任盛京（瀋陽）內務府佐領。雍正即位之初，暫時示好於允禩，將允禩的母舅調陞內務府總管到京任職。這當然也有就近監視之意吧。無論如何，噶達洪在雍正元年九月間即已去世，而當時雍正皇帝還沒有開始整肅允禩。

不過，如前所述，內務府總管甚少介入造辦處的事務，因為造辦處另有地位崇高的「管理大臣」。前述的莊親王、裕親王等都是，但實際真正負責的人只有允祥。

允祥監辦造辦處事務，第一線負責監造工作的造辦處司官們，都是他的下屬。在雍正八年允祥去世之前，出現在檔案中的相關人員即有保德、海望、趙元、滿毗、沈毓、唐英、馬爾漢……等人。

在雍正帝初即位時，官品最高的是保德，他係屬正白旗包衣管領下人，完顏氏。侍衛出身，曾經從征準噶爾，累遷為頭等侍衛。他於雍正元年以郎中銜兼養心殿總管、督理圓明園工程事務兼總管。雍正初年的造辦處司官其實人才濟濟。唐英以督造器享有盛名，沈毓更是個優秀的畫家。他是正黃旗人，曾參與《御製避暑山莊圖》的繪製。

不過，海望很快地變成造辦處真正的直屬主管。海望（一作海芳）是正黃旗人，係屬哈達地方烏雅（一作吳雅）氏，為旗分人，非包衣人。康熙皇帝的德妃出身自這個家族，而她是胤禛和胤禩（允禵）兩兄弟的生母。雍正帝即位時，任職造辦處的保德官銜為郎中，地位最高，造辦處的實際管理者也就是他。但是皇帝內心另有打算。他甫即位，即將海望由護

及白虎殿，不在養心殿院落本身。雍正即位之初，以養心殿為「倚廬」，為康熙皇帝守喪；其後乾脆以養心殿為其寢宮，同時也作為其處理政務的處所。事實上打從康熙五十七年珫瑯作移出之後，養心殿已經不再作為設置作坊之所在。

怡親王與雍正年間的造辦處

造辦處的主管官員分為三個等級。最上一級為「管理大臣」；其下為內務府總管。最下一級的主管，也就是造辦處本單位的直接領導，在康熙朝是監造官。雍正朝以後少稱「監造」一名，而以更正式的官銜（郎中、員外郎、主事）來稱謂。

康熙年間，知名的養心殿監造官人數不多，最有名的為趙昌與王道化兩人。雍正帝一即位就將趙昌下到牢裡，到他死前都不釋放。王道化活躍於康熙四、五十年代，但到康熙末年時，就不再見到有關他的記載。無論如何，抓了趙昌之後，養心殿造辦處的第一線管理者缺人。最初的負責人是郎中保德。但皇帝心中另有人選，

軍校調為內務府主事，很快地就陞他為員外郎（雍正二年）。同時，保德也以負責圓明園工程為主。《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雍正二年二月初五日在〈記事錄〉項下記錄了總管太監張起麟傳怡親王論：「著員外郎海望管理造辦處事務。」海望從此成為造辦處的主要管理者之一，同時也是與怡親王搭檔的主要人物。至晚到雍正四年八月十九日之前，海望已經陞職為郎中。原先保德還與海望共同具名，從雍正五年起，就只見到海望一人的名字了。他在允祥去世的那一年（雍正八年）更晉陞為內務府總管，並且繼續管理造辦處。

雖然說海望協助允祥，這也不意味著海望完全聽命於允祥。事實上，海望與允祥雖然地位相差懸殊，但他們兩人都得直接聽命於雍正皇帝本人。檔案中經常看到怡親王交待事情給海望，那也只是允祥替皇帝傳達旨意罷了。畢竟怡親王與雍正皇帝見面的機會多。不過，皇帝也會直接交待海望事情。例如雍正六年時，皇帝就直接跟海望說：「爾造辦處所進的香袋甚糙，朕有府內取來的香袋樣子，爾



清 雍正 瓷胎畫琺瑯紅地白梅花碗 口徑15.1公分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雍正年間造辦處的改革

雍正帝即位一年左右，就換掉了全部的內務府總管，派了怡親王管理造辦處，以心目中屬意的人選海望取代資深的保德直接經手造辦處的日常工作。透過允祥與海望，雍正皇帝對造辦處進行了一系列的改革，奠定了良好的制度。其改革要點摘述如下：

一、組織建置—房、作、庫

雍正年間在造辦處內建立房、作、庫三個類型的行政、製作與收貯機構。其中之「房」為辦事機構（行政管理單位）之稱。不過，當中負責向工部、戶部或是內務府廣儲司領取應用物料及銀兩，暫存備用的庫房稱為「錢糧庫」，而不稱房。活計房、錢糧庫、檔房初設於雍正元年或稍後幾年。後來在乾隆年間，又增設了查核房、督催房、匯總房，發展成六房。

康熙年間，依成做物件的內容已經設有成做活計的作（如琺瑯作）、處（如做鐘處）或廠（如玻璃廠），雍正年間在舊有的基礎上持續發展，頗有增設，分工更細。

造辦處在雍正元年時還設立一

個活計庫，用來收貯內廷交出成造的活計樣品和造竣尚未交進的活計。這與在行政管理機構下所設置的「錢糧庫」在性質與功能上完全區隔。由於造辦處在圓明園也從事製作，於是乾隆四十五年又在園中設立另一個活計庫，稱為「圓明園活計庫」，而將紫禁城內造辦處活計庫稱為「內活計庫」。

二、檔案管理—記檔之制度

「活計檔」是現代學者研究清宮造辦處成做活計的寶貴檔案，也在雍正朝時開始建置。所謂的「活計檔」是由活計房的人員將皇帝頒下的旨意，或者將各處交送製辦活計的來文，加以登錄記檔。因為這些活計絕大多數都是奉旨製做的，所以如此記錄下來的檔案就叫作「旨意題頭清檔」。此類檔案稍後進行整理、抄錄，因此「活計檔」也分成底檔與騰清檔兩種。底檔是按時間順序，在同一個本子中隨時也稱作「流水檔」。每隔一段時間，活計房的人員再把流水檔的內容，依各作分類，按年、月、日騰清，以備呈覽，這也就是騰清檔。

何不照樣做來呈進。」於是，同一天，海望就拿了「甜瓜式香袋」等十七件供皇帝參考，皇帝指示「照樣做些。」允祥完全未參與這件事。畢竟皇帝是造辦處的終極指揮者。

雍正皇帝強調調宮廷品味，重視「內造式樣」，不喜歡外造之氣，討厭俗味。加上其他因素，宮中所需大抵以在養心殿造辦處製作為原則，因為那樣他可以就近指點。

三、活計分類—節活、命活

造辦處人員從事宮廷工藝品的製作，稱之為「成做活計」。「活計」指手工藝、工藝及美術的工作及其作品，簡稱作「活」。內務府造辦處的工作就是成做、收拾、陳設、收貯活計。宮中成做活計，主要分成「節活」與「命活」兩種。所謂的「命活」，即皇帝交派的任務；至於所謂的「節活」，就是在宮內四大節日（元旦、端午、中秋、萬壽）時專為皇帝做的獻禮器物。在造辦處檔案中，比較常見「命活」的記錄。因為「節活」非特別承皇帝之命而製造，所以在製作檔案中往往不見記載。只有皇帝於其中看中的特定器物，在節後命造辦處為其配座、做匣時，才能於造辦處檔案中顯示它們的名稱。「命活」早已行之有年，而雍正二年正月二十八日，怡親王允祥諭郎中保德：「嗣後萬壽節、年節俱預作些活計呈進。其應作何活計，爾等酌量料理。」則應當是「節活」的緣起。

四、依樣成做—樣式與模型

雍正帝注重「內造式樣」，追求文雅精細的標準，於是造辦處便建立

嚴格的工藝流程，加以貫徹落實。凡命作的活計，經過皇帝下旨之後，承作的單位或匠役根據材質的不同，先行做樣。或是繪製紙樣、或鍍木樣、或撥蠟樣。將樣式或模型呈覽，等待皇帝提出指示，進而依皇帝的意見加以修改，然後再行呈覽。直到皇帝最終批准之後才啟動整個製作過程。因此，「准時再做」也就成了「活計檔」中常見的一句話。

雍正八年五月初四日允祥逝世之後，海望以內務府總管的身分管理造辦處的事務。皇帝對胤祥與海望在造

辦的表現十分肯定。「活計檔」在雍正十一年二月的記事錄中記錄了雍正帝對造辦處人員的一段談話說：「爾造辦處先有怡賢親王總理之時，凡事甚屬嚴謹，亦無擅自傳做活計等事，而出入人等亦不致混雜。即海望在京時亦甚嚴謹。」

靠著怡親王等人的努力，雍正皇帝讓內務府造辦處發展出一套有效的制度，按照皇帝的品味，製作出精雅細緻的工藝品。雍正時期的畫琺瑯就是在這樣的背景下產生出來的。

作者為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

參考書目

1.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雍正朝起居注冊》，北京：中華書局，一九九三；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合編，《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北京：人民出版社，二〇〇五。
2. 朱家潛選編，《養心殿造辦處史料輯覽（第一輯）》，北京：紫禁城出版社，二〇〇三。
3. 吳兆清，《清代內務府活計檔》，《文物》一九九一年第三期，頁八九—九六、九五；《清代造辦處的機構和匠役》，《歷史檔案》一九九一年第四期，頁七九—八六、八九。
4. 吳秀良著，張震久、吳伯姬譯，《康熙朝儲位鬥爭記實》，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一九八八。
5. 林妹，《文雅精細：雍正皇帝眼中的工藝品》，《紫禁城》二〇〇六年第一期，頁六三；夏更起，《玻璃胎畫琺瑯考析》，《故宮博物院院刊》二〇〇三年第三期，頁一六—二三。
6. 徐雪梅，《論康熙政治鬥爭漩渦中的允祥》，《北方文物》二〇〇六年第四期，頁八七—九一。
7. 馮爾康，《雍正傳》，北京：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五。
8. 楊伯達，《清代造辦處的「恭造式樣」》，《上海工藝美術》二〇〇七年第四期，頁一四—一五。
9. 閻崇年，《清宮疑案正解》，北京：中華書局，二〇〇七。
10. 關嘉祿，《莊親王允祥內務府理政芻議》，收錄於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明清檔案與歷史研究論文集》，北京：新華出版社，二〇〇八，頁五四—五五。